

國立屏東大學__學年度考生申訴書

入學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甄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專班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甄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學士班
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職生		
申訴編號 (考生免填)		報名系所(組)別	
准考證號碼		考生姓名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(手機)
通訊地址			
申訴事實發生日期	年 月 日		
申訴事實			
證明文件			
期望建議			
申訴人	(親自簽名)		
申訴日期	年 月 日	受理日期	年 月 日

- 注意事項：1. 本表應由申請考生親自以正楷填寫。
 2. 填妥本表依本簡章之申訴辦法之規定時間內，以限時掛號將相關資料寄回本校申請（逾期或資料不齊者，不予受理）。
 3. 同一案件之申訴，同一考生以一次為限，第二次及以後之申訴，得不予回覆。